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6月21日下午15:30在公司2号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邓冠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3,642,41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0.880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9,25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9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33,613,16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0.8715%。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中小股东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4人，代表股份84,8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27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84,8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27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股东（代理人）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邓冠华先生、蒋广成先生、田柯先生、田艳丽女士、邓湘湘女士、余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选举结果如下：

1.01 选举邓冠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33,587,7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74%。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0,1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4976%。

表决结果：邓冠华当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蒋广成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33,557,7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82%。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1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03%。

表决结果：蒋广成当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田柯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33,557,7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82%。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1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03%。

表决结果：田柯当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田艳丽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33,557,7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82%。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1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03%。

表决结果：田艳丽当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邓湘湘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33,587,7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74%。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30,1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4976%。

表决结果：邓湘湘当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余威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33,557,7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82%。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1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03%。

表决结果：余威当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白华先生、刘焕亮先生、刘瑛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选举结果如下：

2.01 选举白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33,567,8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83%。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10,2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0307%。

表决结果：白华当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刘焕亮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33,567,8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83%。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10,2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0307%。

表决结果：刘焕亮当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刘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33,567,8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83%。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10,2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0307%。

表决结果：刘瑛当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徐光枝女士、李孝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选举结果如下：

3.01 选举徐光枝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 33,567,9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86%。

表决结果：徐光枝当选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李孝坚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 33,567,9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86%。

表决结果：李孝坚当选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田国庆、熊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